|  |
| --- |
| （可以置代理机构标志）      编号：  ××专利商标××  **专利申请代理委托合同书示范文本**  **（单件申请版本）**  **2022年 月**  **委托方：**  **地址：** |

**附件2：**

××专利商标××

专利申请代理委托合同书示范文本

**委托方（甲方）**：

地址：

联系方式：

**被委托方（乙方）：**

地址：×××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方（以下称甲方）就其完成的发明创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申请专利委托被委托方（以下称乙方）提供代理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希望就自己所完成的下列发明创造申请专利，以通过专利方式保护该创新成果：

发明创造的名称或主题：×××。

甲方基于对乙方服务能力的了解和信任，委托乙方代理上述发明创造的专利申请。甲方同时向乙方声明：甲方对上述发明创造申请专利的主要目的在于依法保护该创新成果。

【对于提供商标注册申请的代理机构，建议第一条可以参照表述为：甲方希望就正在或即将进行的经营活动中取得商标专用权，以保护自己的市场利益。甲方基于对乙方服务能力的了解和信任，委托乙方代理甲方商标申请事务。甲方同时向乙方声明：甲方申请商标注册的主要目的在于在经营活动中使用。】

二、乙方基于甲方向乙方声明的目的及合理性，以及甲方委托事项的正当性合法性，基于《专利代理条例》所赋予的基本职责，决定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专利代理师×××负责承办上述委托事务。

三、甲方就本合同第一条所述发明创造委托乙方代理专利申请的类别，由乙方专利代理师和甲方在对所述发明创造的内容进一步交流沟通的基础上确定，具体申请类别以甲方向乙方出具的专利代理委托书所记载的内容为准。

四、乙方应当按照专利代理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为甲方提供专利申请代理服务。

乙方根据甲方委托，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为甲方提供的专利代理服务为：

（一）就甲方的发明创造或设计，撰写专利申请文件，向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关于发明或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的专利申请，以及发明专利申请的实质审查事务；

（二）根据甲方明确的委托，为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专利申请案授权后的后续管理服务，包括文件转送、提前通知交纳专利年费及代缴专利年费等有关事项的服务。

五、甲方就第四条第二款第（一）项事项委托乙方的，应就每个申请案分别向乙方出具授权委托书等必要的法律文件；

甲方需要就第四条第二款第（二）项事项委托乙方的，应书面通知乙方（包括以纸件方式、微信、电子邮件方式）。

六、甲方就其委托乙方代理本合同约定的专利申请事宜，得向乙方提供与所委托事项相关的详细技术资料，并向乙方作出清楚的技术交底，以保证乙方能在充分理解甲方发明创造内容的基础上实现甲方专利申请的目的。

乙方为了完成甲方申请专利的目的，如认为甲方提供的技术交底和技术资料不充分，可以要求甲方补充提交或完善。

在甲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并作出清楚的技术交底的情况下，乙方应在×××日内完成专利申请文件的撰写。专利申请文件在向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递交前需经甲方确认。

七、对于甲方申请专利的技术方案内容，在甲方专利申请被依法公开或授权公告前，乙方承担保密的义务，不得泄露给任何无关人员，也不得为本合同目的以外的目的使用或提供给他人使用。

甲方为申请专利而向乙方提供的技术交底文件中未作为专利申请技术方案内容的其他技术信息，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直至相关技术信息被包括甲方在内的他人公开时止，或甲方明确不再要求保密时止。

八、甲方和乙方商定，甲方根据委托项目的类别，分别按申请件计费向乙方支付如下标准的代理报酬：

（一）甲方向乙方支付代理报酬的标准为：发明专利申请×××元/件（其中专利申请代理费×××元/件、实质审查代理费×××元/件），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元/件；外观设计申请×××元/件。

（二）委托人要求同日对同样的发明创造既申请实用新型专利又申请发明专利的，则发明专利申请×××元/件，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元/件。

（三）甲方要求发明专利申请通过快速预审途径（即中国（××）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预审审查流程）提交的，则甲方另向乙方支付快速预审代理费×××元/件，与本条第（一）项或第（二）项专利代理费同时支付。

专利申请所需的官费，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费、印刷费、实审费、登记费、年费、印花税等费用，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缴费通知据实交付。乙方可以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协助甲方办理费用减缓手续。甲方可以委托乙方代为缴纳官费。

甲方就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第（二）项事项委托乙方办理的，甲方应向向乙方支付每年×××元/件的管理服务费。

九、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出具的代理费用的实际帐单或收费票据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专利申请代理报酬。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专利申请代理报酬应汇至乙方指定的以下帐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甲、乙方在此明确，乙方向甲方出具的收费票据并不当然表明乙方已经实际收到收费票据所载明款项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款项的支付凭证为实际支付的依据。

十、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专利申请代理的服务关系在甲方所委托的专利申请审查结案（即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公告或甲方主动撤回或视为撤回或被驳回）时终止。届时，双方均可据此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就相应专利（申请）案件办理终止委托代理关系的手续。

在甲方就相关案件的专利申请授权后管理事务，即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第（二）项事项委托乙方的情况下，甲方和乙方相关案件的代理关系至委托后管理事务办理完成时止。

十一、甲方、乙方共同认识和明确的事项如下：

（一）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专利申请代理工作过程中，有关资料或实物的原件（原物）由甲方自行保管，如需要移交乙方的，双方应办理交接手续。

（二）任何专利申请都存在不被授权的风险，这是专利申请和授权的制度性特点。乙方承办专利代理师在办理甲方委托的专利申请事务过程中的职责是提供专业专利申请代理服务，运用专业知识和能力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但乙方和承办专利代理师不能保证申请案一定获得授权的结果。甲方对此有明确的认识和理解。

（三）乙方承办专利代理师在办理甲方委托的专利申请事务过程中，可以向甲方对申请事项的前景作出一定的分析和预测，但这不能被认为是乙方作出的承诺和保证。

（四）甲方知晓和理解乙方对于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的告知和说明，甲方明确表明，甲方基于自己的发明创造提出的专利申请不存在这些行为；同时，乙方知晓甲方关于对自己按照国家科技进步的法律实施发明创造和申请专利行为应当予以尊重的要求。

十二、双方均应诚实履行本合同。对于因乙方的过错而致甲方专利申请案视为撤回的，乙方将退还甲方支付的该专利申请案件的代理报酬，同时，按照该专利申请代理报酬的×倍赔偿甲方损失。对于甲方无故撤销委托的，乙方所收代理报酬不予退还。

十三、甲方确定的联系方式和联系人信息为：×××。

乙方确定的联系方式和联系人信息为：×××。

甲、乙双方确认：上述各方确定的联系方式和联系人是双方在本合同项目下进行联系、通知等活动的有效方式。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或联系人发生变更，应当及时正式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上述确定的联系方式和联系人进行联系、通知，为有效联系、通知。

十四、双方均确认，对于本合同全部条款不存有异议，并在此情况下签署本合同。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同意提交××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五、本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委托方： 受聘方：

签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